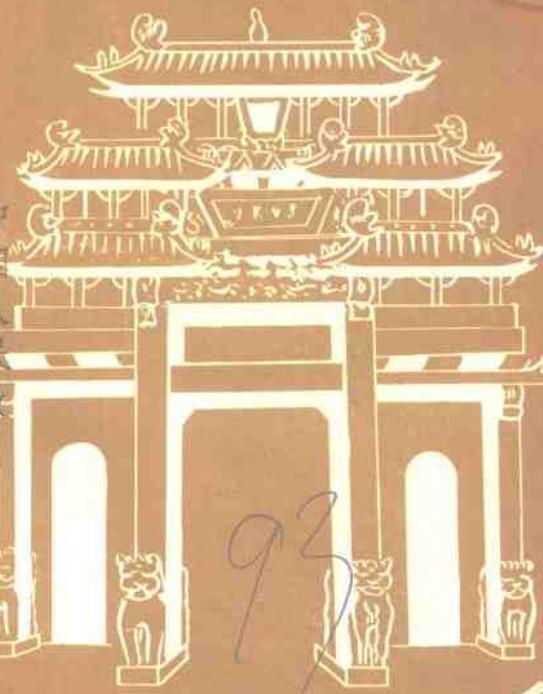


第四輯



中国民主政治协商会议  
巨鹿县委员会

# 巨鹿文史资料

## 第四辑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巨鹿县委员会

# 《巨鹿文史资料》编辑委员会

## 第四辑

主编：王麟本

特约主编：孟令玉

副主编：王俊绵

编辑：冯世山 潘忠禄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巨鹿县委员会

# 《巨鹿文史资料》编审委员会

## 第四辑

主任:王存录

副主任:商清章 董仁年 王文元

宋恒苍 王麟本 张洪霄

委员:樊自明 孟钦 魏兰印

马国路 吉志广 路湘

陈晓峰 苑成波 刘恒军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巨鹿县委员会

# 巨鹿文史资料

## 第四辑

### 目 录

日军侵华铁证——德政塔.....	赵胜堂 (1)
日军侵华惨案巨鹿案例.....	王麟本 王俊绵 (2)
白寨西王杨惨案.....	王麟本 (8)
孙屯求雨酿悲剧.....	潘忠禄 王麟本 王俊绵 (11)
抗战时期灭蝗记.....	董玉璞 (14)
抗日民主政府的有关农村政策.....	董玉璞 (18)
开明县长王文献.....	冯世山 (25)
庞氏眼科世医.....	潘忠禄 (28)
抗日忠烈满齐门.....	潘忠禄 (34)
张文治传.....	呼图壁县史志办 (39)
抗日军民鱼水情.....	冯世山 (45)
金银花.....	冯世山 (49)
巨鹿庙会史话.....	潘忠禄 (51)

# 日军侵华铁证——德政塔

赵胜堂

巨鹿“德政塔”系侵华日军驻巨鹿部队长官伏见于1941年调任时，为自我标榜，掩盖其烧杀抢掠的罪恶，以巨鹿全县283村的名义所建。该塔，青石质地，呈正方形，四角抹棱，塔帽为上小下大斜面四角形，塔顶为正方形。通高186厘米、塔身高166厘米、塔帽高20厘米、通宽30厘米、塔身宽23厘米、抹角面宽6厘米、塔帽斜面长22厘米、塔顶宽6厘米。塔身四面刻字。正面为刨光面，中间刻有“伏见部队长德政塔”（见图1），阳刻、楷书。字周为阴刻八角形、字底粗素面。上首阴刻小字“昭和十四年十月到任巨鹿”、下首阴刻小字“昭和十六年八月荣转顺德”。顺德即今邢台市。左面为刨光面。上半部阴刻“德惠群黎”（见图2），魏书。下半部阴刻小字“巨鹿县全县二百八十三村同立”，楷书；右面为刨光面。上半部阴刻“武运隆昌”（见图3），隶书。下半部并排阴刻小字“巨鹿警察所所长×××（姓名被人砸毁）、警备队副大队长马××（名被人砸毁）”；背面刨光面，并排阴刻小字“民国三十年、昭和十六年八月巨鹿县知事秦新民、顾问今村英一恭建。（见图4、5、6）”此塔至今犹存，已成日本侵华铁证。附照6张。

# 日军侵华惨案巨鹿案例

## 日军轰炸巨鹿县城

1937年秋，国民革命军第29军宋哲元部驻守巨鹿县城。为防日军飞机轰炸，在城墙上修筑了防空工事，有些居民亦挖好防空洞。并将南大寺的大铁钟用檩条支架在十字街口南路西约40米处作为报警器，由一专人看守。11月11日（农历10月初9）驻军捉获1名日军奸细，经审讯得悉：明天日军将轰炸巨鹿城。于是全城军民同仇敌忾，作好一切防范准备。驻军环城沿街布岗维持秩序，不准群众随意走动，并晓喻百姓尽量躲避出城。11月12日（农历10月初10）上午约11点，日军飞机一架果然自东南而来。警钟长鸣，军民闻声迅速跑出屋外隐蔽，全城秩序井然。飞机向西北飞去，迤逦投下7枚炸弹，其中2枚重型，5枚轻型。分别落在东南城墙里外各1枚，南街白武堂（国民党巨鹿县党部书记，1980年农历7月22日病逝）院、桑园（现棉花加工厂东北角）、尼仁兴院、西街邮政局（现五金院）、城隍庙西北角（现法院）各落1枚。其中白武堂院和桑园2枚为重型炸弹，弹坑方圆4丈许，深1丈许。炸毁白家房14间。白母当时躲在桑园防空洞内，听到飞机来要回家看看，众人劝阻不住跑出，出洞不远中弹，血肉横飞，仅存两腿；张庆文母尾随白母出洞，哨兵急令趴下，弹皮伤头部，身体埋土中；王四隐蔽树丛中，弹皮伤手致残。尼仁兴院3间南

屋炸毁 1 间。此番轰炸，共毁民房 15 间，死 1 人，重伤 1 人，轻伤致残 1 人，均为和平居民。

撰稿人：王麟本

注：此文据王永堂、尼存兴、白法林等口述整理。

## 巨鹿县凌石屯惨案

1939年3月14日黎明，因有人告密凌石屯有共产党活动，巨鹿的早期共产党员杨寿山（后为北京市副书记，已病故）等经常在此隐藏。日军包围了凌石屯，把全村群众都集合到大街上，分男女各跪一边，捉住了共产党员、农会长赫福喜（杨寿山表兄），对其施行拷打、灌凉水、压杠子等各种酷刑，逼他交出共产党的活动情况。赫咬紧牙关只字不说。日军便把他带到了北无尘岗楼。用酷刑审讯三天，其仍坚贞不屈。日军便将赫福喜挖坑活埋，其拼命往外爬，日军随即朝他的肚子上猛刺一刀，将其埋住。没隔多久，日伪军下乡“扫荡”途经凌石屯，原为八路军后叛变当伪军的王××，迎面碰上了凌石屯曾和王在一起的原为八路军后回乡的张所琴。王说：“喂！你给办个事吧？”张也说：“我正想找你办个事呢！”王说：“走。”张就被带到了北无尘的岗楼上，经村中多方用粮款往外赎，均无效，日军将其挖坑活埋了。为此，中共地下党组织配合八路军青年纵队在凌石屯多次伏击日军，双方常有摩擦。1939年5月9日，驻巨鹿城日军乘三辆汽车去解庄运给养，路经凌石屯，遭到八路军的伏击。被击毁一辆汽车，打死一名日军。日军为报复，便采取残忍手段。于1939年7月8日，乘三辆汽车，30多个日军，10多个伪军，到凌石屯“扫荡”。跑惯敌情的群众，闻风跑向村外躲藏起来。日军进村后没抓到人，便放火烧房屋。当时西凌石屯共35户，其中27户的房屋共216间被烧毁。郭根全的母亲60多岁，因病不能外逃被活活烧死在屋里。

赫仁胜、赫文魁口述，王俊绵整理

## 巨鹿县赵庄惨案

赵庄位于巨鹿县城东北约 18 公里，地处巨鹿、广宗、南宫三县交界上，南枕邢（台）德（州）公路，东滨古沙河道，这里沙丘绵延，草木丰茂，是共产党活动的基地。1943 年秋，东宋庄岗楼特务队长孟全勋（小留庄人）诡称被解职，并以炸果子为名长住赵庄，将情况摸准。加上共产党的地下交通员宋坤山（苏营村人）叛变，出卖了与之接头的地下交通员商成辉。叛徒为引线，于是年农历 9 月 12 凌晨，日伪军将赵庄包围。这次出动的是后辛庄岗楼常文海率领的警备中队和日军 1 个小队（10 人），会同城里伪军中队长薄六孬率领的一部分，共约 200 人。进村后强令“地方”孙书文敲锣，把全村群众集合到村东南大场里。同时又逼问村自卫团团长孙振中（中共党员）和支应村长葛老舍交出共产党员和八路军。二人都说“不知道。”即动用酷刑，如压杠子、灌凉水、狼狗咬等。孙振中受刑最重，但坚贞不屈，始终未暴露自己的身份，结果幸存下来，也保住了在 11 日夜里，由中共赵庄党支部书记宋景坤带领党员赵奎顺、赵文赏、商新元、商贵现、宋英聘、宋立元、宋老八和可靠群众赵根会、赵恒春等隐藏起来的 2 万斤小麦、200 身军装、200 套便装和一麻袋子弹。日伪军为了找到共产党和八路军，让孙振中对群众逐个点名，当点到中共赵庄村支部书记宋景坤时，孙喊其乳名“黑牛”，才蒙混过去幸免于难。叛徒宋坤山带领日伪军逐户搜查。当搜到宋恒起家时，藏在夹皮墙里的中共邢台地委宣传部长吴明和地委财政科长宋德润，为了调虎离山解救群众，突然冲出。不料被房上伪军发觉，骑马追来，宋德润负伤，被伪军中队长薄六孬用刀砍死。吴明被俘，带回巨

鹿城里因严刑拷打不吐真情而被杀害。日军官令 4 个伪军将房东宋恒起老人捉住，像打夯一样，一连十数次抛向空中摔在地上，活活摔死。商成辉被叛徒宋坤山带伪军堵在家中捉住。日军官令众伪军用刺刀乱刺身亡。这一惨案共杀害 4 人，其中中共党员干部 3 人，无辜群众 1 人。重伤 1 人，轻伤 1 人。

孙振忠口述 王麟本整理

## 巨鹿县“一二·六”惨案

1943年11月2日（农历10月初5）巨鹿城里集上，县抗日政府派人将县伪保安联队长王文珍击毙。驻巨鹿日军长官内海等恼羞成怒，为给王报仇，于当年12月6日（农历11月初10）下令将所有在押犯杨秀峰、张凤海等18人全部押赴城西北堤子口五祖山土岗上（现西酒厂西南角）杀害，用18颗人头祭奠王文珍。其中杨秀峰，女，任县留垒村人，当时任巨鹿县抗日政府妇联主任，于当年10月7日（农历9月初9）在夏旧城被捕。在狱中受尽各种酷刑，被割掉双乳，揪掉头发。死时已面目全非，难以辨认；张凤海系北马庄村人。1935年加入中国共产党，曾任八路军东进纵队新四旅营长，因病回乡，任村党支部指导员。为人告密而被捕。另外还有3人原不在杀害之数，至出监时亦被捎走。他们是：尼二明，城里南街人。原本伪军，后因吸海洛因成瘾而不能戒，其母将其送“忤逆”入监，希图强行戒之；李利子，前塔寺口人，常住城里西街，刚20岁学会吸大烟（鸦片），一日在城里闲逛，被几位相识的保安军拉入狱中强行戒烟；马辛东，系北街人。因冒充日本宪兵下乡行骗被捕。其余多为共产党人。

撰稿人：王麟本

注：此文据南街王永堂、尼存兴、傅会来口述，及张伯魁案卷整理。

# 白寨西王杨惨案

楚辛计、王雪彩、吉朋献 口述  
王麟本 整理

巨鹿县伪军联队长王文珍，于1943年初冬被巨鹿县抗日政府派人击毙。张伯魁接任后疯狂进行报复，经常下乡搜捕八路军、共产党，滥杀无辜百姓，制造许多惨案，现列举白寨西王杨两例为证：

**白寨惨案** 1944年2月10日（农历正月十七）晚，小吕寨岗楼伪军中队长张梦雨率部便衣下乡，冒充共产党武工队。至白寨十字街停住脚，经侦探发现白寨村公所院内（村长王保印闲院）有共产党聚众开会。但因天黑看不清黑压压一片人是八路军还是老百姓。因此张下令火力侦察。放一阵机枪后将队伍撤到村东南沙岗上。村中确实有共产党活动。县抗日政府县长段芝英正在给穷苦农民开会，批驳王文珍是善人，打死冤枉论。“因为他和张伯魁一样，都是大汉奸，只不过他伪装得好，大量兼并土地，残酷剥削农民，是杀人不见血的刽子手。”放哨的王五也发现了伪军，报告后段芝英因人少迅速撤走，群众也各自回家。村中死一样地寂静。夜深了，贩烧饼的杨二岭尚未回家，其母惦念，便到街上呼唤。村民闻声以为伪军已走，太平无事了，便纷纷出户互相探询。谁知张梦雨率部隐伏村外一直未走。得悉村内并无共产党武装力量，便突然进村搜捕共产党人。逢人便抓，共抓40余人。连因闹灾荒，大马房家中无法过，而寄居在岳丈家的傅怀计也被当做地下共产党人抓起来。其内弟楚辛计为之辩冤，连遭两次毒打。伪

军问不出谁是共产党，便心生一计：闹事的多是穷人，下令“把棉袍脱下，就可回家”。以脱否甄别穷富。此计果然奏效，富裕点的为保命要紧，纷纷脱下袍子走了。然而穷人做件棉袍不容易，在家当被，外出当衣，半个家业岂肯轻易予人！程计全脱下后又后悔了，撵着穿他棉袍的伪军要，结果被伪军带走。共带走7人，他们是：郜宝路（老中共党员）、楚辛计（中共党员）、楚长计（中共党员）、傅长秋、程计全、杨二岭和傅怀计。把他们连夜带至东韩庄，押在打更房里。翌晨解往巨鹿城里。临行，张梦雨问：“谁是白寨的？”“我是。”楚辛计和傅长秋抢先答道。张令：“回去吧！”他人随后接说：“我也是。”，“等到城里再说！”张一挥手说。于是将此5人带至城里。为什么一说是白寨的就放了呢？概因张梦雨知道张伯魁虽是东张庄人，但他是父母早亡，随姑母在白寨长大的，也最敬畏其姑母。俗语说“兔子不吃窝边草”，张伯魁虽敢到处杀人放火，却绝不敢到白寨放肆。有一次张伯魁“扫荡”路过白寨，其姑母闻信出门就破口大骂，张未与姑母谋面，闻声就仓皇逃走了。张梦雨亦知“爱屋及乌”的道理，自然要顾及大队长的情面，故一说是白寨的就立即释放。可为什么后说是白寨的就不放了呢？概因怀疑是共产党人在蒙混过关。将此5人带至城里公安局。据幸存者郜宝路出来后谈：由各村共捉数十人，用绳捆成一串，一字儿排开，蹲着候审。叫出去后，摁倒在院中一块青石板上，先用大铁棍敲碎踝骨，尔后是各关节。有的当场死去，推在旁边一个大坑里；有的死而复苏，令郜宝路背回屋中头朝里躺着，再抱着脚像拧麻花一样折磨一遍；如还不死，便将烧红的大铁棍放在肚子上，或用铁条弯成的圆圈烧红套在脖子上。程计全、杨二岭先后毙命；傅怀计经托人求情放回，经抢救脱险，但腿部致残；楚长计和郜宝路在即将受刑时，有人报信给楚长计当伪军班长的外甥，其外甥遂怯生生颤抖地去向张伯魁求情，说：“大队长！他们确实是白寨的我的亲戚。”张遂弃棍放人生还。

笔者认为：伪军以脱袍鉴穷富之计可谓聪明，所逮7人中竟有3名共产党员，却全部放还了。而无辜百姓，却惨遭杀戮，又是何等残忍和愚蠢。

**西王杨惨案** 1944年正月某日夜，城里伪军在张小六率领下，便衣下乡，潜入西王杨，找到村长吉根长，诡称是八路军，想组织群众去破路，煞煞日伪军的气焰。吉信以为真，欣然同意。并约来前任村长王林堂等4人同至王福恋家，共商破路之计。王福恋，丈夫病逝寡居，拥护抗日，且有一名外来地下共产党员老王隐匿其家。这7人一听打日本劲头都很足。特别是吉根长、王林堂指名道姓大骂日伪军不绝口。但杨三等3人比较机警，对这些不速之客心存怀疑。故默不作声，察颜观色，终觉不像八路军。未等出发杨三即巧妙溜掉。至出发时，张小六对未骂日伪军的王大锁父亲等2人则下令：“向后转！”将其余4人掳至城里，严刑拷打，先用麻绳蘸水抽打，浑身打套脓，气息奄奄。2月20日（农历正月27），用刀砍死。吉根长、王林堂、王福恋和老王等4人就这样稀里糊涂成了无头鬼。

## 孙屯求雨酿悲剧

阎伯奇 王振堂 王登瑞 口述  
潘忠禄 王麟本 王俊绵 整理

1947年7月24日(农历6月初7)巨鹿城北一带因干旱无雨，五区(驻地东旧城)孙屯群众抬出龙王求雨。当时县下乡工作组张民生、张英在楼张镇。区里派张民生一人去制止求雨活动。孙屯村干部将张民生领到村长王存修家喝酒。大陆群众也来孙屯随油(添油钱)。孙屯群众去跪迎大陆群众来号佛，参预求雨活动。鸣枪(三眼枪)、放炮、喊声震天。张民生听到枪响借故解手溜到神棚，见有两位老人守护神棚供品。张打翻供品。一老人阻止。张打老人一耳光。王存修唆使老人的侄子王木金去鼓动群众，说：“张民生打人！不怕死的跟我来！打死人了我偿命！”群众不辨是非蜂拥而至。张民生见势不妙，躲到村长王存修的偏房里。群众追至破窗而入，掏出张民生就打。王存修带头打后又示意其母上前保护张，其母说：“你们这么多人打一个人，打出人命来，上边给俺家要人，咋办？”并护到张民生身上不让打。尽管如此，张民生仍被打得鼻青脸肿。不知是谁给阎疃二区区委书记张玉恒(原名陈万修，后南下)送了信。张玉恒用电话告知县里。并将东旧城以南——新建庄、东冯寨、阎疃、黄马庄、黄屯等村民兵集合起来，约200人将孙屯包围。张玉恒亲自带民兵将王存修、王木金(残废军人)、王福禄、王六纪、王金镯、王新焕和王恒坤共七人捕获。让张英、张文丰带领10个民兵将7人押往阎疃。张玉恒并再三叮嘱不许动刑。走到新建庄(张民生村)，张英要审，实为

张民生报仇。张文丰不同意，说：“张玉恒书记有言在先，不许动刑，一旦出了问题不好交待。”张英坚持要审，并派人到村外削来圪针条。王恒坤因有熟人被放回。其余6人均被圪针条将身上抽烂。为了掩人耳目，又用鸡蛋清（蛋白）将伤口涂抹。从新建庄到阎疃只有三里地，而六人囚身负重伤再加天热中暑均不能行走。故派大车（铁轮车）押送至阎疃。第二天又用大车押送至巨鹿县公安局。公安局刑警副队长南二补带人去拦截，欲在入狱前先打一回。因一东门一北门而未接着。入狱后，7月28日（农历6月11）南二补又找到正在理发的予审股长张振声（斟生）请示，要对六人“先打打”。张振声不同意。南二补坚持要打。擅自用泡在盐水瓮里的麻绳抽打。并让齐朝栋掌握火候（即不要打死）。结果当场打死一人。立即向在县委开会的公安局长郗梦廷（郗光华）报告。郗梦廷说：“谁让你们打来？现在正开会，散会再说。”受刑后口渴难忍，纷纷要喝水，喝凉水后一人又死。又报告公安局长郗梦廷，县委继续开会。又死一人报告县委，会议才停。王金阁自思难逃活命便碰壁而死。村中派3辆车将4名死者拉回；2名生者抬回。五十多岁的王六纪因岁数大，打得较轻些回家后不久死去。王新焕因年岁太大未敢用重刑，免于一死。

事后，北张庄张鸿声（残废军人，历任平乡县武装部长，任县民政局长）找到残废军入阎伯奇联络告状事宜。在南宫苏村集合巨鹿四区、二区和南宫部分残废军人百余人，分乘十辆大车，由张鸿声、朱怀更（存英）带队去南宫地委（当时地委驻地在南宫）找程玉林告状。地委特派在职的残废军人干部接待。三天后程玉林接见百余残废军人，答复“此案一定严肃处理，打死人偿命。”告状团方回。

地委随后即派地委宣传部副部长杨青、地委监委书记鲍国珍、地区公安处长孙光瑞来巨鹿进行调查。经近两个月的实地调查，地委首先决定在孙屯为死难者开追悼会，并将残废军人王木金的棺